

证券代码：836348

证券简称：汇恒环保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 北京汇恒环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10月24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北三环西路32号恒润大厦5层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与通讯相结合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8年10月17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半数以上董事推举李遥先生主持会议
- 6.会议列席人员：监事会成员、董事会秘书及其他公司高管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议案

#####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选举李遥先生为北京汇恒环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任职期限自本次会议决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需要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副董事长》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选举沈勇先生为北京汇恒环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三年，任职期限自本次会议决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需要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聘任沈勇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任期三年，任职期限自本次会议决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需要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聘任鲁东先生、赵振振先生、杜小刚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三年，任职期限自本次会议决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需要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聘任赵振振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任职期限自本次会议决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需要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聘任吴旭琴女士担任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三年，任职期限自本次会议决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需要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汇恒环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北京汇恒环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0 月 25 日